

西藏同信证券如意稳健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日薪月益开放日调整公告

根据《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如意稳健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的第四项第（六）条的约定：

1、封闭期：推广期内参与的份额，自集合计划成立之日起 6 个月为封闭期；存续期参与的份额，自认购成功之日起 6 个月为封闭期。封闭期间不办理参与、退出业务。根据市场发展及业务需要管理人有权调整本集合计划封闭期，相关配套安排由管理人公告决定。

2、开放期：本集合计划每个周一工作日开放认购，封闭期满后于每个周一工作日开放赎回。

管理人可根据集合产品运行需要公告设置临时开放期，用于开放期前存续客户赎回计划份额、及新客户申购。管理人应明确公告临时开放期客户参与、退出集合计划的时间、程序等事项，并应当按照本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方式取得客户和资产托管机构书面同意，保障客户选择参与、退出集合计划的权利。

管理人有权暂停份额的开放和退出。管理人参与的份额开放期由管理人公告决定。根据市场发展及业务需要管理人有权调整本集合计划开放期，相关配套安排由管理人公告决定。

3、流动性安排：为保持计划的流动性，本集合计划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当期开放份额资产规模的 5%。

管理人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考虑到目前市场情况及产品运行需要，为了最大限度的维护委托人利益，决定在 2017 年 7 月 10 日和 2017 年 7 月 17 日两个开放日暂停份额的申购，在前述两个开放日管理人只接受委托人份额赎回，不接受份额申购并在 2017 年 7 月 2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 日期间设置十个工作日的临时开放期，在此临时开放期存续客户可赎回计划份额，新客户可办理申购业务。

委托人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xzsec.com)或本集合计划推广营业部网点了



解本次开放期的调整及本次临时开放期设置等情况。如有任何疑问,请咨询本集合计划推广机构网点工作人员。

感谢您的配合!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7日

